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得临清市 2012-019、2012-020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2 年 8 月 20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5 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4 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临清市 2012-019 号地块的议案》、《关于参与竞买临清市 2012-020 号地块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2012 年 9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聊城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临清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活动，以 5,905 万元取得临清市 2012-019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以 5,055 万元取得临清市 2012-020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临清市 2012-019 号地块位于曙光路以东、济津河以南，该地块占地面积 48,916 平方米（折合 73.374 亩）。容积率 ≤ 2.34 且 > 1.0 ，建筑密度 $\leq 15.65\%$ ，绿地率 $\geq 42.5\%$ 。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商业用地期限 40 年，住宅用地期限 70 年。

临清市 2012-020 号地块位于曙光路以东、纬十路以北，该地块占地面积 41,775 平方米（折合 62.6625 亩）。容积率 ≤ 2.68 且 > 1.0 ，建筑密度 $\leq 18.62\%$ ，绿地率 $\geq 38.16\%$ 。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商业用地期限 40 年，住宅用地期限 70 年。

备查文件：

1. 临清市 2012-019 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2. 临清市 2012-020 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